

匆匆， 太匆匆

瓊瑤著



匆匆，太匆匆



琼 瑶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匆匆，太匆匆

琼 瑶

江苏文艺出版社出版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淮阴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11.5 字数 239,000

1986年7月第1版 1986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0 册

书号：10141·1120 定价：2.00元（平装）

2.20元（压膜）

责任编辑 张昌华 周 珊

楔 子

七月，一向不是我写作的季节，何况，今年我的情绪特别低落。某种倦怠感从冬季就尾随着我，把我紧紧缠绕，细细包裹，使我陷在一份近乎无助的慵懒里，什么事都不想做，什么事都提不起劲来，尤其对于写作。

写作是那么孤独，又那么需要耐心和热情的工作。这些年来，我常觉得写作快要变成我的“负担”了。我怕不能突破自己以往的作品，我怕不能引起读者的共鸣，我怕我失去了热情，我更怕——亘古以来，人们重复着同样的故事，于是，我也避免不了重复又重复——写人生的爱、恨、生、死，与无可奈何。我的好友三毛曾对我说过一句话：

“如果我们能摆脱写作，我想我们就真正解脱了！”

或者，只有写作的人才能了解这句话。才能了解写作本身带来的痛楚，你必须跟着剧中人的感情深入又深入的陷进去，你必须共担他们的苦与乐，你必须在写作当时，作最完整的奉献，那段时间中，作者本身，完全没有自我。所以，最近我常常在失眠的长夜里，思索这漫长的写作生涯中，我是否已经奉献得太多了？包括那些青春的日子，包括那些该欢笑的岁月，包括那些阳光闪耀在窗外，细雨轻敲着窗棂，或月光洒遍了大地的时候。我在最近一本小说“昨夜之灯”中写了一段：

“全世界有多少灯？百盏，千盏，万盏，万万盏……
你相信吗？每盏灯下有它自己的故事？”

是的，每盏灯下有它自己的故事。其中一盏灯光下，有“我”这么“一个人”，“孤独”的把这些故事，不厌其烦的写下来，写下来，写下来……

于是，我会问“为什么？”于是，我会说“我累了。”我从不认为自己的写作是多么有意义的工作，我也从不觉得自己有“使命感”。当初，吸引我去写作的是一股无法抗拒的狂热。其强烈的程度简直难以描述。而今，岁月悠悠，狂热渐消。于是，我累了，真的累了。

今年，我就在这份倦怠感中浮沉着，几乎是忧郁而彷徨的。我一再向家人宣布，我要放弃写作了。又隐隐感到莫名的伤痛，好象“写作”和我的“自我”已经混为一体，真要分开，是太难太难太难了。又好象，我早已失去“自我”了。在那些狂热的岁月里，我就把“自我”奉献给了“写作”，如今，再想找回“自我”，蓦然回首，才发现茫茫世界，竟然无处有“我”。

这种情绪很难说清楚，也很难表达清楚，总之，今年的我颇为消沉，颇为寥落，而且，自己对这份消沉和寥落完全无可奈何。最可怕的，是没有人能帮助我。

七月，天气很热。

七月，我正“沉在河流的底层”。“沉在河流的底层”，是俄国作家“屠格涅夫”的句子，第一次读到它的时候我才十几岁，懵懂中只觉得它好美好有味道，却不太明白它到底是什么意思。其后，在我的作品中，我不厌其烦的引用这个句子，说

来惭愧，依然不太明白它的意思。现在，我又引用它，更加惭愧！我还是不太懂。我给了它一个解释，河流是流动的，“沉在河流的底层”，表示“动的是水，静的是我，去的是水，留的是我，匆匆而过的是水，悠悠沉睡的是我。”

不管这解释对不对，我的心情确实如此。

就在今年这样一个七月的日子里，有封来自屏东万峦乡的短短小笺，不被重视的落到我眼前，上面简单的写着：

“琼瑶女士：您好！

在以前你不认识我，希望以后你能认识我，很奇怪，是吗？

这里有一个故事；我一直想写但写不出来，一个我的故事，我和‘鸵鸵’的故事。‘鸵鸵’是她的乳名，一个发音而已，湖北话。她今年二十四岁，我二十六岁。

她和我在民国六十六年（一九七七）十月二十四日晚上八点十分在同学的舞会中认识，这其中发生了许多许多感人的事。

她那儿有我完整的资料：信、素描、字画、各类的东西。

我这有她的照片，我的三本日记，信有五百封左右。

一切资料均有，但我写不出任何一字。

请帮我一个忙好吗？帮我写出这个故事。此祈
愉快

韩青敬上

又及：她本名袁嘉珮，我叫她‘鸵鸵’。辅大。我本名就叫韩青，文大。

请联络：我家电话（〇八七）八八八××××。

这封信没有带给我任何震荡，因为信里实在没写出什么来。而这类信件，我也收到得太多了。我把信搁置在一旁，几乎忘记了它。

几天后，我收拾我那零乱的书桌，又看到了这封信，再读一遍，我顺手把它夹在“问斜阳”的剧本里。

再过几天，我看剧本，它从剧本中落了出来。

怎么？“它”似乎不肯让我忽略它呢！

我第三次读信。读完了，看看手表，已经是午夜了。屏东万峦乡，很陌生的地方，不知道那位“韩青”已入睡否？或者，我该听听他的故事，即使我正“沉在河流的底层”，不想写任何东西，听一听总没有害处。而且，某种直觉告诉我，写信的人在等回音，写信的人急于倾吐，写信的人正痛苦着——他需要一个听众。

于是，我拨了那个电话号码，感谢电信局让台湾各地的电话可以直接拨号，而且没有在每三分钟就插嘟嘟声，来打断通话者的情绪。我接通了韩青，谈了将近一小时。然后，我在电话中告诉他：

“把你的日记、信件、资料通通寄给我，可是，我并不保证你，我会写这个故事，假若你认为我看了就一定该写，那么，就不要寄来！”

“我完全了解，”他说，很坚定。“我会把资料和一切寄给你。”

三天后，当邮局送来好几大纸盒的信件和日记时，我简直呆住了。天知道，我每日忙忙碌碌，还有多少待办要办和

办不完的事，我如何来看这么多东西？但，在我收到这些东西时，我忽然想起了乔书培（另一个寄资料给我的人，我后来把他的故事写成了“彩霞满天”）。于是，我安安静静的坐下来了，安安静静的打开纸盒，安安静静的拿起第一本日记……

有张照片从日记本里落出来了，我拾起照片，一男一女的合照，照片里是个笑得傻傻的大男孩子，一个长发中分的大女孩子，男的浓眉大眼，是个挺漂亮的男生，女的明眸皓齿，笑得露出两排白牙，亮亮的，清清纯纯的样儿。我放下照片，打开日记，扉页上写着：

“我堕落于五百里深渊，
而鸵鸵，你使我雀跃。”

我开始看日记，开始看信件，由于信件太多，我只能抽阅。韩青必然是个很细心的男孩，每封信上都有编号，鸵鸵必然是个很细心的女孩，每封信里都有确切的写信时间：某年、某日、某日某时。（奇怪吧，韩青寄来的资料里竟有双方的信。）

几天之后，我仍然没有看完这些资料，但，凭我的判断，这故事并不见得惊天动地，或曲折离奇。可是，它让我感动了，深深的感动了。不止感动，而且震动。感动在那点点滴滴的真实里，感动在那零零碎碎的小事上，而震动在那出人意料，令人难以置信的“结局”中。等不及看完这些信，我再打电话给韩青：

“你可不可能到一趟台北？当面把你们的故事说给我听？”
我问，不忘记再补一句：“可是，我不一定会写。”

“可能，太可能了！”他急切的说，几乎立刻就作了决定。
“八月一日是星期天，我不上班，我可以乘飞机来台北，不过，
你要给我比较长的时间。”

“好，整个下午！”我说，“你下午两点钟来，我给你整个下
午的时间。”

约好了时间，我在八月一日未来临前，再断断续续的看
了一些资料。心里已模糊勾出了他们这故事的轮廓。到七月
三十一日晚上，我刚吃完晚餐，却突然意外的接到韩青的电
话，他劈头就是一句：

“我能不能跟你改一个谈话时间？”

“噢！”我有些犹豫：“我想看、下星期……”

“不不！”他急促的打断我。“现在，如何？”

“现在？”我吓了一跳。“你已经来台北了吗？”

“是，刚刚到。”

“哦。”我再度被他的迫切感动了，虽然，那天晚上我原准
备去做另外一件事的。“好，你来吧！”

七月三十一日晚间八时半，韩青来了。

在可园、我的小书房里面，我们面对面的坐下了。

韩青，中等身材，不高不矮，背脊挺直，眉目清秀，有
股与生俱来的自信和自负相。穿着白衬衫，蓝色长裤，打着
领带，服装整齐。头发蓬蓬松松的，眼睛大大亮亮的，眉毛
浓浓密密的，嘴唇厚厚嘟嘟的。他坐在那儿，有些紧张，不，
是相当紧张。一时间，他似乎手脚都没地方放，他解开袖口，
虽然房里开着冷气，他却一个劲儿的挽袖子，掏手帕，弄领
带……。

我把烟灰缸推给他。

“从你的日记里，我知道你抽烟，”我说，鼓励的笑，想缓和他的紧张。“可是，我忘了给你准备香烟。”

“我有！”

他拿出一包长寿，又找打火机。

点燃了一支烟，烟雾袅袅上升，慢慢扩散，他靠进椅子里。我抽出一叠稿纸，在上面写下：

“一九八二·七·三十一，韩青的故事摘要。”

然后，故事开始了，时间要倒回到一九七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晚上八时。



舞会是徐业平为方克梅开的，为了庆祝方克梅满二十岁的生日。

韩青原来并不准备参加这舞会的，只因为这一向他都比较落寞。自从离开屏东家乡，考进文化大学，转眼间，大一、大二都从指缝间流逝。被羡慕、被称道、被重视的大学生活，并没有给韩青留下任何值得骄傲的事迹，更谈不上丝毫的成就感。所学非所愿，念了一大堆书，选了一大堆课程，只感到乏味。文化大学真正吸引他的，不是那些课程，反而是华冈的云、华冈的树、华冈天主教堂后的小径、华冈到陈氏墓园去的那片芦苇地，以及被他和徐业平、方克梅、吴天威等取名叫“世外桃源”的小山谷。

没考上大学以前，自己曾经拚了命挤这道窄门，在南部读完高中，第一次考大学就失败了。于是，他拎了一个手提袋，带了几件换洗衣服，身上有去打工赚来的一千六百元新台币，告别父母，就到台北来“打天下”了。火车进了台北站，跟着人潮下车，跟着人潮走出台北车站，茫然尚不知该往何方驻足，抬头一看，就见到火车站对面“建国补习班”的大招牌，供应食宿，包你考中大学！算算钞票，正好倾囊所有。

明天的事明天再管。于是，直接过马路，从车站大门就走进了补习班大门。

苦读一年，家里每月寄给他一千元零用，实在不够做什么。每星期最奢侈的事，是去小美吃他一大碗红豆麦芽刨冰。不过，第二次考试，终于考上了。取进文化大学“劳工关系系”，填志愿表时不知道它是什么，填上再说。进了大学不知道它是什么，念了再说！两年下来，每天和会计、统计、经济、民法概要、宪法、现代工商管理……等打交道，头有斗大，兴致低沉。从小，总觉得自己有那么点文学、艺术和音乐的细胞，却在大学的课程里磨蚀殆尽。于是，交女朋友吧！进大学的最大好处，你可以放胆追女孩子，没有人会指责你“还太小”。

大一，大二，两年时光，卷进他生活里的女孩实在不少。这与徐业平有很大关系。徐业平，原来考进文大俄文系，念了一年，没有俄文教授听得懂他的俄文，一气就转系，转进了全台湾仅有的这一系——劳工关系系。于是，韩青认识了徐业平。两人曾一块儿读书，一块儿骂教授，一块儿追女孩子。可是，当徐业平和辅大英文系的方克梅已进入情况之后，韩青的心仍然在游荡着，这期间，以他那半成熟的年轻的胸怀，以他那稍稍自许的文学才华，以他那青春的飘浮的感情，以他对异性的半惊半喜半忧半惧的情怀，他曾在日记上片片断断的写下一些“诗句”：

翩翩的越过这道成长的虚线，
填满了间断的虚点——充实。
那圆弧永远是缺口的 因
你未走完那一世纪一周匝，

把句点涂满只得到一个读号，
什么意义也没有 只有
瞪着两眼看浮云天狗

大二那年，认识了一个女孩，绰号叫宝贝，确实让他困扰过好一阵子，也为她写下了断简残篇：

怀着寂静的心，
踏入那梦织的温柔，
星星虽不再闪烁， 犹
留下你的倩影。

以及

翦烛西窗
数着碎落的梦
她是风
她是雨
她是雷
风吹落梦想
雨打碎感恩
雷敲醒一个独自翦烛西窗的
过旅

这就是他的大一和大二，那些“不识少年愁滋味，为赋新词强说愁”的日子。宝贝，一个女孩，一个是星星、是风、是雨、

是雷……最后，却化为一缕轻烟，从他生命里不留什么痕迹，轻轻轻轻飘过的女孩。可是，大三的上学期，在方克梅过生日的那段日子中，他还在凭吊着这份虚虚渺渺的、不成型的感情，还陷在他自己给自己织成的一个网里。宝贝已成过去。而他，还那么不习惯什么叫“过去”。他有点忧愁，就为了想忧愁而忧愁，有点失意，就为了想失意而失意。并不真的为了宝贝，不真的为了那些曾点缀过他生命的任何女孩。只为了——年轻。

话说回头，那天是方克梅的生日。

方克梅和徐业平是去坪林吃烤肉时认识的。徐业平什么都优秀，除了念书以外。他会弹吉他，会唱歌，会跳舞，会打桥牌，会说笑话，会追女孩子。方克梅念辅仁大学夜间部，英语系。是那种任何人一见就会喜欢的女孩，活泼、大方，圆圆的脸庞，亮晶晶的眼睛，一六五的标准身材。由于家境富有，娇生惯养下，她皮肤白嫩细腻，光洁雅致。最可贵的，她弹一手好钢琴，还能把流行歌曲及任何古典小曲，用摇滚或爵士的方法弹奏出来。往往，方克梅的钢琴，徐业平的吉他，韩青和吴天威的歌——他们会唱活了天地，唱活了青春。

事情的开始是这样的。方克梅和徐业平恋爱了。爱得一塌糊涂，爱得天翻地覆，爱得死去活来。在他们自己的幸福中，他们也关怀着身边的两个好友，吴天威没什么关系，吴天威比较成熟稳重有城府，在女孩间打打游击就满意了。韩青却不同了，他是那么孤傲，那么自负，又有颗那么热情的心。当徐业平给方克梅筹备舞会时，韩青就宣称了：

“我没有舞伴，我不来！”

“什么话？”徐业平叫着说：“你不来咱们就绝交！不给我面子没关系，不给方克梅面子……。”

“别吵，别吵！”方克梅笑吟吟的看着韩青，咬着嘴唇沉思了好久好久。忽然说：“韩青，我们班上有个女同学，跟你很相配。也很文学、很热情、很……”她形容不出来，用一句话下了总结：“很有味道就对了。我把她介绍给你当舞伴，那么，你就有舞伴了，怎么样？”

“很好，”韩青同意。“她长得如何？别弄个母夜叉来整我冤枉……”

“唉唉唉！”方克梅连声叹气。“真是狗咬吕洞宾，不想认识就算了！”

“想想想！”韩青也连声回答，对于别人开舞会，自己去劳什子“西窗”翦什么烛的情形实在有些害怕。“她叫什么名字？”

“袁嘉珮。”方克梅轻松的说了出来，绝没有想到，这个名字后来竟改变了韩青整个的世界。“这样吧。”她想了想。“你写张条子给她，表示想认识她，我转交给她比较好说话。袁嘉珮不是那种随随便便可以约出来的女孩子！”

“我写条子给她？我又不认识她，怎么写？”韩青瞪着方克梅，心里还在怀疑，这方克梅是不是在设什么陷阱，来开他的玩笑。他转向徐业平：“你见过这女孩吗？”

“唉唉唉，”方克梅又“唉”起来了，这是她的口头语。“我怎么敢让业平见到袁嘉珮，到时候他去追袁嘉珮了，我岂不是自找苦吃！”

说得象真的一样。韩青怦然心动了。徐业平拍着他的肩膀，笑着说：

“写吧！说写就写，写张条子对你实在太简单了！”

好！大丈夫说写就写，这有什么难！他提起笔来，就写了一张便笺：

“袁嘉佩：

在一个偶然的机会里听到你的名字，不知道为什么很想认识你。这样写条子是太唐突了些，所幸‘唐突’代表的并非‘荒唐’。

任何事都该有个开始，是吗？

韩青，一九七七·十·廿·午后三·五五分”

然后，就是舞会那晚了。

韩青不该紧张的，这不是他第一次交女朋友了，他也从不认为交女朋友是件很困难的事。但，这晚，他却莫名其妙的紧张起来。去舞会前，他刻意梳洗过，穿了自己最喜欢的一件蓝衬衫，一条深蓝色西装裤，打了条深蓝色的领带，揽镜自视，除了没有一张“成熟而长大的脸”之外，都还好。他一再梳好他那不太听话的头发，心里轻轻咒诅了自己一句：又不是去相亲！假若不为了失去宝贝……是的，宝贝，在去赴约前的一刹那，他心里想的还是那个轻烟轻雾的女孩——宝贝。

舞会是借了市政系学生所租的一间独栋洋房，那洋房有着大大的客厅。

那晚十分热闹，来参加的男男女女大约有二三十对。全是大学生，淡江、铭传、东吴、辅仁、文大……各校的同学全有。九点三十分，舞会就开始了。方克梅穿了件纯白的洋装，襟上别了朵紫色兰花，又高贵，又漂亮。徐业平也穿上

了他那一百零一套西装，是他考进大学父母送的礼物，灰色的。他们是很出色的一对，在大厅里舞了又舞，旋转了又旋转。

七点四十分。袁嘉珮没出现。

七点五十分。袁嘉珮没出现。

八点正。袁嘉珮没出现。

大厅里人越来越多了，韩青却越来越气闷了。他走到窗边，点燃一支烟，无聊的吐着烟雾，抽烟是在补习班里学来的，从此就戒不掉了。他吐着烟雾，不去想那个袁嘉珮，开始去想他生命里的一些女孩——奇怪，他生命中一直没缺过女孩子，除宝贝以外，还有别人，只是，他居然都没有特别珍惜过任何一个人。就算对宝贝，他也是可有可无的，不是吗？小说家笔下惊天地、泣鬼神的爱情都是杜撰，都是虚构，都是些胡说八道，偏偏就有些傻瓜读者会去相信那些鬼话！

八点十分。

方克梅忽然带了一个女孩子，站在他面前了。

“韩青！”方克梅笑着说：“袁嘉珮来了！”

他一惊，挺直背脊，定睛看去，他接触了一对温温柔柔的大眼睛，一张白白净净的脸庞，和一个恬恬淡淡的微笑。

“对不起，我来晚了。”她说。“本来想不来了，怕方克梅生气。”

哦？只怕方克梅生气？当然，你韩某人只是个无名小卒呢！他来不及答话，方克梅已经翩然离去，把那个身材娇小、纤瘦、文雅、而高贵的女孩留给了他。是的，纤瘦，文雅，高贵，秀丽……一时间，好多好多类似的文字都在他脑子里堆砌起来了，而令他惊愕的，是这些文字加起来，仍然描写不